

中共上海电力学院委员会文件

沪电院党〔2018〕63号



上海电力学院

关于校院两级党员领导干部联系师生党支部的指导意见

全校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及部门：

为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深化从严治党要求，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为引领，贯彻落实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更好推动我校党的建设各项任务落到师生支部、取得实际成效，决定制定我校校院两级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师生基层党支部制度。

第一条 加强基层党支部建设是“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也是基层党建工作的重中之重。校、院两级党员领导干部联系基层党支部，是进一步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的具体举措，有助于进一步加强对师生党支部建设的指导和引导，有助于党建工作各项任务落地落实。

第二条 校院两级党员领导干部在非本人组织关系所在的师生基层党支部中选择一个作为联系点。

第三条 基本要求

- 一、了解联系点党支部的党员和联系点群众基本情况、思想状况；
- 二、加强对联系点党支部工作的具体指导，推动联系点党支部工作开展各项党建工作；

三、结合实际，在联系点党支部进行上级精神宣传宣讲、定期上党课等；

四、关心联系点党支部优秀青年教师的培养教育等工作；

五、开展党内关怀帮扶慰问困难党员群众工作；

六、结合党建工作重点任务，以及二级党组织制定的师生党支部工作考核评价办法，定期开展督促检查。

第四条 主要联系形式

一、每年与联系点党支部的师生党员或联系点群众开展 1-2 次谈心谈话沟通思想，交流心得，做好思想引领、政治帮扶、价值观塑造和学业提升等工作；

二、每学期至少参加 1-2 次联系点党支部组织生活或主题党日活动；

三、每年听取 1-2 次联系点党支部书记或支委的工作汇报。

第五条 加强考核

校党委将对校院两级党员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师生党支部实施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作为履行三大主体责任考核的重要内容。

中共上海电力学院委员会

2018 年 10 月 9 日

附 1：上海电力学院校级党员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师生党支部情况一览表

附 2：上海电力学院党委委员联系师生党支部情况一览表

附 1

上海电力学院

校级党员领导干部成员联系师生党支部情况一览表

部门	职务	姓名	联络支部
校级	党委书记	李明福	自动化工程学院核电学科教工党支部
	党委副书记、校长	李和兴	电气工程学院高电压技术学科教工党支部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李艳玲	能源与机械工程学院机械电子学科教工党支部
	党委副书记	翁培奋	经济与管理学院公共行政教工党支部
	党委副书记、副校长	徐凯	外国语学院英语专业教工党支部
	副校长	封金章	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材料教工党支部
	副校长	符杨	数理学院研究生党支部
	总会计师	张川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信息安全教工党支部

附 2

上海电力学院党委委员联系师生党支部情况一览表

部 门	职 务	姓 名	联络支部
党委委员	组织部部长兼老干部处处长、 党校常务副校长	王耀廷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电力信息技术低 年级研究生党支部
	宣传部部长	张仙智	电气工程学院电气工程专业本科生第四 党支部
	统战部部长	何西培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通信光电本科生联 合党支部
	党委办公室主任兼机关党委 书记	石笑寒	外国语学院日语、英语专业学生联合党 支部
	数理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	刘永生	数理学院数学学科教工第一党支部
	学生工作部/学生处（招生就 业处）部长（处长）	江晓花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信息安全本科生 党支部
	校长办公室主任兼档案馆馆 长	李兆鹏	国际交流学院浦东教工学生联合党支部
	教务处处长	李康弟	数理学院数学学科教工第二党支部
	科研处（科创办）处长（主任）	李琦芬	能源与机械工程学院工程热物理学科教 工党支部
	自动化工程学院党委副书记、 院长	杨 宁	自动化工程学院行政教工党支部
	教师工作部/人事部部长（处 长）	陈 凌	经济与管理学院国贸经济专业教工党支 部
	发展规划处处长	施泉生	经济与管理学院工程信管专业教工党支 部
	电气工程学院党委书记、副院 长	赵 玲	电气工程学院电力电子专业研究生第二 党支部
			电气工程学院电气工程专业本科生第六 党支部
	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党委副 书记、院长	徐群杰	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环境教工党支部
研究生工作部/研究生处（学 科办）部长/处长（主任）	唐 忠	自动化工程学院控制学科教工党支部	
能源与机械工程学院党委书 记、副院长	潘卫国	能源与机械工程学院本科生第三党支部	
		能源与机械工程学院热动学科教工支 部	